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ST 国安

公告编号：2023-12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暨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重整事项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截至目前，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重整事项已披露的公告如下表所示：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2022年2月8日	关于控股股东之母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的公告	2022-05
2022年2月18日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之母公司重整被法院指定管理人的公告	2022-06
2022年4月21日	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被申请实质合并重整的公告	2022-12
2022年6月3日	关于法院裁定对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的公告	2022-27
2022年7月27日	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事项的公告	2022-45
2022年8月11日	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2022-48
2022年9月10日	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的公告	2022-52
2022年12月3日	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进展的公告	2022-72
2022年12月29日	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2022-74
2022年12月30日	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的公告	2022-76
2023年1月11日	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进展的公告	2023-03
2023年1月20日	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进展暨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2023-04
2023年2月21日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
2023年3月9日	关于收购人承诺股份锁定的提示性公告	2023-11

一、情况概述

因执行经法院裁定批准的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重整计划，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国安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将转入中信国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实业”），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集团”）作为重整投资人将持有国安实业 30.64%-32.25% 股权，为国安实业的控股股东，从而间接控制公司。该事项构成中信集团对公司的间接收购，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披露的《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上述事项涉及的经营集中需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审查。

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审查情况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信集团转发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3〕158 号），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三十条规定，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部分业务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

“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三、涉及本次权益变动的后续事项及安排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国安有限公司相关股权尚未变更至国安实业名下，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尚需相关主管部门及监管机构的批准。目前相关方正在推进相关审批程序，是否能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完成变更的时间尚不确定。

2、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母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